

RND0199
玟

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62 號

承辦人：吳雅鈴

電話：02-3365-3510 分機 510

電子信箱：wu@tabf.org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金發字第 104000005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2015 年教育訓練計畫總覽

主旨：檢奉本院「2015 年教育訓練計畫總覽」，敬請 卓參，並歡迎遴薦所屬同仁，踴躍報名參加各項訓練課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 2015 年訓練架構係參考參訓學員於課前、課後之回饋意見及召開各類金融課程專家會議後，依不同推廣對象所規劃，以領導管理人才培育、金融專業人才培育、國際化金融人才培育及全民金融教育為主軸，加入「十大金融學院」，包括領導管理學院、企業金融學院、消費金融學院、財富管理學院、金融創新學院、法務暨法遵學院、風險管理學院、稽核學院、電子金融學院及國際金融學院，並透過「學習地圖」之系統性學習路徑，提供金融人員各領域完整而專業之知識與技能。詳細課程內容及時間，請詳閱本院網站（<http://www.tabf.org.tw>）。教育訓練計畫總覽網址（<http://service.tabf.org.tw/Training/RoadMap.aspx>）。
- 二、為強化金融專業與管理連結之學習應用，本院為金融業者量身打造結合培訓與輔導之人才發展方案，藉由三階段客製之培訓顧問服務模式，加速組織關鍵人才養成，實現人才培育成果與價值。金融人才培訓顧問服務詳細計畫請詳教育訓練總覽。
- 三、為協助各金融機構有效降低訓練成本，提升訓練效益，本院亦接受個別金融機構委託，規劃符合特殊需求之課程，訓練時間（日、夜間或假日）、地點（北、中、南區）等皆可彈性選擇。若有洽詢、連繫事宜，請賜電本院金融訓練發展中心（電話：02-33653685 洪經理或 02-33653505 吳經理）。

正本：各機構（主管機關、金控、銀行、信合社、農漁會、票券、保險、證券、期貨、投信投顧公司、大專院校及前百大工商企業）

副本：

第二層決行

擬辦：

院長 鄭貞茂

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
公告週知。

代為
決行

許孟瑜

施君興

楊德芳

104 年 3 月 6 日暨收文總字第 1040002538 號



3496-4027

研究發展處